



北方热电

NEEQ :839854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Shenyang new North Thermal Power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17—

公 司 半 年 度 大 事 记

时 间	内 容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1 月 19 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
2017 年 2 月	2017 年 2 月 16 日公司挂牌仪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成功举行。
2017 年 5 月	2017 年 5 月公司被沈阳市供热管理办公室评选为“2016-2017 年度供热工作管理先进单位”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4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0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2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4
第七节 财务报表	16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2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会议文件
	报告期内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告原件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yang new North Thermal Power Co., Ltd.
证券简称	北方热电
证券代码	839854
法定代表人	董鑫博
注册地址	沈阳市于洪区银岭路 39-2 号
办公地址	沈阳市于洪区银岭路 39-2 号
主办券商	中银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无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贾颖
电话	024-66993386
传真	024-89367818
电子邮箱	xbfrd710@sina.com
公司网址	-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110144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7-01-19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热力生产与供应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36,000
控股股东	董鑫博、董友庆
实际控制人	董鑫博、董友庆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否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

第二节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7,874,330.91	16,392,332.12	70.04%
毛利率	10.99%	26.9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3,564.28	1,096,516.86	-226.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83,564.28	1,044,421.86	-232.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30%	6.4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30%	6.1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200.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0,392,621.26	118,397,120.44	-6.76%
负债总计	89,139,743.00	95,760,677.90	-6.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252,878.26	22,636,442.54	-6.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6	1.13	-6.19%
资产负债率	80.75%	80.88%	-
流动比率	76.66%	64.69%	-
利息保障倍数	0.13	1.54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4,083.21	-1,389,840.54	-
应收账款周转率	3.57	5.03	-
存货周转率	4.02	1.8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76%	-13.3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0.04%	0.52%	-
净利润增长率	-226.18%	-73.59%	-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1、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作为集热力生产与供应于一体的专业供热企业，主要业务是为居民及非居民用户提供供热服务。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21 日注册成立，公司经市政府统一规划，发改委立项、环保部门批准，投资建设了政府指定的沙岭地区唯一集中供热热源厂，在沙岭区域供热市场具有绝对垄断优势。热源厂负责承担沙岭地区的居民和工业供热；规划供热面积 500 万平方米以上；热源厂建设规模 4*58MW 燃煤热水锅炉；公司拥有厂内土地，建筑及设备的全部产权，热源厂建设规模及集中供热生产模式完全符合政府目前节能减排要求及大气环境保护政策，在目前拆小并大，联网供热的政策下具有极大的扩张能力和发展空间。

2、根据供热行业特点，公司实行按需投入，按需产热供热，实行产热供热销热售后服务一条龙销售模式，本模式优点：

(1)、公司新增客户及供热负荷时，其建筑物开发商向公司缴纳供热挂网工程费用后才予以供热联网，每年热用户在供热前已全额缴纳当年采暖费，公司只对缴费用户实施供热。

(2)、公司热源厂实行产销一条龙销售模式，直接面向用户，从产到销过程是无中间商销售且极少销售费用，可以最大程度降低生产成本。

(3)、供暖周期固定，销售收入稳定，有利于按时实现资金回笼和规划开拓供热规模。

(4)、售后服务与产供销联动，用户反馈直接快速，强化企业内部管理，扩大企业信誉度和用户认知度。

3、公司凭借多年的热力运行经验为广大热用户提供了良好的供热服务，充分利用现有管网优势，通过与开发商建立合作关系使公司供热面积、销售收入不断增长。沈阳市“蓝天工程”、“拆小联大”等政策给公司迅速发展供热负荷带来良好契机，扩大了公司市场占有率，企业经济效益具有极大预期收益及发展空间。

二、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874,330.91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70.04%；营业成本 24,809,606.22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07.22%；营业利润-608,629.54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130.70%；净利润-1,383,564.28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226.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4,083.21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486.67%；截止到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 110,392,621.26 元，净资产 21,252,878.26 元。

变动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6-2017 采暖期接并网面积增加 70 余万平方米，供暖收入及挂网费收入都有所增加。

2、营业成本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接并网面积增加后，煤、水、电、人工费、折旧等成本费用也随之增加，且 2016-2017 采暖期煤炭价格持续上涨也导致营业成本增加。

3、营业利润下降主要原因为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增加所致，其中：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04.25%，主要原因为支付并网补偿款及公司挂牌前后的各项服务费用所致，营业成本增加详见营业成本分析。

4、净利润下降主要原因为营业利润下降了 130.70%及公司预缴 2017 年第一季度所得税所致，营业利润下降详见营业利润分析。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主要原因为：(1) 公司供暖面积增加后，收取的采暖费及挂

网费增加；（2）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友庆借款及收回往来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或服务未发生变化。

三、风险与价值

1、经济下行风险

城市供热行业是国家保障性行业之一，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情况变化具有较高的相关性，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和经济增长周期性变化等都会对城市供热行业产生影响，虽相对其他行业影响较小，但预计整体发展速度会有所减缓。

应对措施：集中供热是我国北方区域冬季采暖的主要方式。我国城镇化的高速推进使得北方城镇建筑面积不断增长，北方城镇集中供热面积亦随之快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年鉴披露的数据，2011年至2015年全国经营性集中供热面积分别为47.38亿平方米、51.84亿平方米、57.17亿平方米、61.12亿平方米、67.22亿平方米，年均复合增长率为9.14%。巨大的集中供热面积为我国供热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为供热行业的持续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伴随着供热行业相关利好政策的实施，公司会抓住机遇扩大公司的供暖面积。

2、市场需求回落风险

房地产开发是城市供热企业的主要市场来源之一。房地产开发速度的回落，一定程度上影响城市供热行业扩大市场规模。

应对措施：沈阳市“蓝天工程”、“拆小联大”等政策给公司迅速发展供热负荷带来良好契机，公司热源厂建设规模及集中供热生产模式完全符合政府目前节能减排要求及大气环境保护政策，2016-2017采暖期公司的供热负荷增加了70余万平方米，在目前拆小并大联网供热的政策下公司具有极大的扩张能力和发展空间。

3、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鑫博、董友庆二人系父子关系，合计持有公司78.76%的股权比例。实际控制人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设立之后，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等制度，可以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机制的要求和程序召开三会，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4、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率为80.75%，如果银行信贷收缩，在归还到期贷款后有可能无法取得新的贷款，将有可能造成公司短期偿债资金紧张的局面，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债务偿还风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的主要原因是由于递延收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较大。递延收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公司收取的新挂网用户的挂管网费收入及政府部门拨付的联网工程补贴，占负债总额的52.86%，此部分金额为尚未摊销至收入中的余额。因此，此部分负债没有偿还义务，不会发生现金流出。公司本期供暖面积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幅度较大，现金获取能力增强，公司拟逐渐偿还银行贷款，降低短期借款金额。随着短期借款的降低及递延收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结转至收入中后，资产负债率将下降。

5、公司业绩受政府定价影响的风险和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供暖收费依据为沈阳市物价局下发的供暖收费标准，公司无自主定价权，公司业绩存在受政

府定价影响的风险。公司收入中 93%左右为供暖收入，供暖收入在供暖期间即每年 11 月至次年 3 月确认，公司业绩季节性波动明显。

应对措施：供热行业由物价局统一定价，公司收入受市场冲击极小，不存在价格竞争。公司也会加强成本管理、设备升级改造，提升运行和管控水平以提高盈利能力。《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城市供水、燃气、供热、污水和垃圾处理行业的意见》建城[2016]208 号文件指出：要完善价格政策。加快改进城市供水、燃气、供热价格形成、调整和补偿机制，稳定民间投资合理收益预期。价格调整不到位时，地方政府可根据实际情况对企业运营进行合理补偿。随着公司内部管理的加强与相关利好政策的实施会降低公司业绩受政府定价影响的风险。

第四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四、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四、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四、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6,000,000.00	5,300,00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	-
总计	6,000,000.00	5,300,000.00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及公司的全体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包括：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鑫博、董友庆出具承诺函：公司若因未办理锅炉使用登记证期间被相关部门处罚，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其个人承担。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本报告期内未被相关部门处罚。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的承诺》：公司诺因未及时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被相关部门处罚，均由其个人承担；并承诺将进一步规范员工住房公积金管理，逐步为符合规定的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目前正在制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相关制度，本报告期内未被相关部门处罚。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诚信状况作出了书面声明与承诺。本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违反承诺事项。

4、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承诺事项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业竞争行为。

5、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规范公司票据使用的承诺函》，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票据业务，未发生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

6、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函：公司挂牌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要求公司为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公司全体董事出具承诺函：公司挂牌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会发生非公允的交易（包括但不限于资金往来、商品销售、劳务提供、担保及其他交易）。如果无法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交易必须遵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本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上述承诺执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行为。

（三）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办公楼房屋所有权	抵押	2,871,895.66	2.60%	银行贷款
锅炉房房屋所有权	抵押	1,578,666.24	1.43%	银行贷款
土地使用权	抵押	4,260,794.70	3.86%	银行贷款
供暖收费权	质押	-	-	银行贷款
累计值	-	8,711,356.60	7.89%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963,901	39.75%	-	7,963,901	39.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45,129	19.69%	-	3,945,129	19.69%
	董事、监事、高管	4,024,031	20.08%	-	4,024,031	20.08%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072,099	60.25%	-	12,072,099	60.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835,391	59.07%	-	11,835,391	59.07%
	董事、监事、高管	12,072,099	60.25%	-	12,072,099	60.2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0,036,000	-	0	20,036,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董鑫博	8,048,065	-	8,048,065	40.17%	6,036,049	2,012,016
2	董友庆	7,732,455	-	7,732,455	38.59%	5,799,342	1,933,113
3	沈阳合缘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188,799	-	1,188,799	5.93%	-	1,188,799
4	沈阳合份机电设备销售中心（有限合伙）	1,157,238	-	1,157,238	5.78%	-	1,157,238
5	王忠玲	394,513	-	394,513	1.97%	-	394,513
6	巩富芹	315,610	-	315,610	1.58%	-	315,610
7	代增福	315,610	-	315,610	1.58%	236,708	78,902
8	董长友	263,009	-	263,009	1.31%	-	263,009
9	高子侠	263,009	-	263,009	1.31%	-	263,009
10	高铭晨	210,407	-	210,407	1.05%	-	210,407
合计		19,888,715	-	19,888,715	99.27%	12,072,099	7,816,616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董友庆、董鑫博为父子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股东沈阳合份机电设备销售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淑芬与董友庆系夫妻关系，与董鑫博系母子关系。股东代增福与董友庆、董鑫博为亲属关系，系董友庆妹妹的配偶。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董鑫博，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 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沈阳市铁西区人大代表，工程师。2000 年-2002 年在辽宁惠天热力工程有限公司任经理助理，2002 年—2004 年在沈阳新北方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4 年—2012 年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变动。

董友庆，男，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 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辽宁省政协委员，工程师。1974 年-1978 年下乡知青，1979 年-1990 年在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二公司任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1990 年-1998 年在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公司任项目部经理；1998 年至今为辽宁惠天热力供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 年-2008 年任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董事长；2008 年-2015 年任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执行董事；2014 年-2015 年任辽宁富禹北方供热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2015 年任沈阳万泉供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1 月起任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董鑫博，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 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沈阳市铁西区人大代表，工程师。2000 年-2002 年在辽宁惠天热力工程有限公司任经理助理，2002 年—2004 年在沈阳新北方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4 年—2012 年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董友庆，男，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 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辽宁省政协委员，工程师。1974 年-1978 年下乡知青，1979 年-1990 年在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二公司任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1990 年-1998 年在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公司任项目部经理；1998 年至今为辽宁惠天热力供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 年-2008 年任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董事长；2008 年-2015 年任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执行董事；2014 年-2015 年任辽宁富禹北方供热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2015 年任沈阳万泉供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1 月起任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董鑫博与董友庆，二人为父子关系。双方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即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涉及决定和影响公司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管理层的任免等须经股东会或者董事会决议批准的事项，双方须保持一致行动，按照共同意见行使表决权。

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第六节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董鑫博	董事长、总经理	男	35	研究生	2015年7月22日—2018年7月22日	是
董友庆	副董事长	男	63	研究生	2015年7月22日—2018年7月22日	是
代增福	董事	男	59	大专	2015年7月22日—2018年7月22日	是
张振河	董事	男	53	高中	2015年7月22日—2018年7月22日	是
赵良兴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大专	2015年7月22日—2018年7月22日	是
刘姿爽	监事会主席	女	46	本科	2015年7月22日—2018年7月22日	是
刘金	监事	男	29	中专	2015年7月22日—2018年7月22日	是
张玲龙	监事	女	41	初中	2015年7月22日—2018年7月22日	是
林红辉	副总经理	女	47	大专	2015年7月22日—2018年7月22日	是
贾颖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38	大专	2015年7月22日—2018年7月22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 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 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 期权数量
董鑫博	董事长、总经理	8,048,065	-	8,048,065	40.17%	-
董友庆	副董事长	7,732,455	-	7,732,455	38.59%	-
代增福	董事	315,610	-	315,610	1.58%	-
合计	-	16,096,130	-	16,096,130	80.34%	-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 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	-	-	-	-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	-
核心技术人员	2	2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75	73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公司尚未认定核心员工。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管、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
审计报告编号	-
审计机构名称	无
审计机构地址	-
审计报告日期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
审计报告正文：	-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六、1	7,443,306.35	3,182,989.7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六、2	510,928.00	735,330.06
应收账款	六、3	7,777,815.93	7,838,694.83
预付款项	六、4	16,573,381.37	14,404,335.11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六、5	658,305.31	1,753,974.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六、6	2,291,153.04	10,062,995.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725,622.18	640,374.29
流动资产合计	-	35,980,512.18	38,618,694.37
非流动资产：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六、8	47,835,510.18	50,569,248.78
在建工程	六、9	8,140,393.04	8,112,393.04
工程物资	六、10	-	1,841,653.00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六、11	4,348,084.66	4,407,082.7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14,000,000.00	14,75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88,121.20	98,048.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74,412,109.08	79,778,426.07
资产总计	-	110,392,621.26	118,397,120.44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六、14	15,400,000.00	15,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六、15	23,352,006.67	18,373,496.81
预收款项	六、16	585,640.34	20,704,043.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199,230.00	330,886.61
应交税费	六、18	29,254.94	852,354.56
应付利息	六、19	38,500.00	42,350.00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六、20	2,419,000.00	8.39
应付分保账款	-	-	-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1	4,912,412.28	3,998,993.58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46,936,044.23	59,702,133.44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六、22	42,203,698.77	36,058,544.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2,203,698.77	36,058,544.46
负债合计	-	89,139,743.00	95,760,677.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股本	六、23	20,036,000.00	20,03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24	3,725,601.81	3,725,601.8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25	-2,508,723.55	-1,125,15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1,252,878.26	22,636,442.5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1,252,878.26	22,636,442.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10,392,621.26	118,397,120.44

法定代表人：董鑫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淑红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26	27,874,330.91	16,392,332.12
其中：营业收入	六、26	27,874,330.91	16,392,332.1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六、26	28,482,960.45	14,409,950.56
其中：营业成本	六、26	24,809,606.22	11,972,680.06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六、27	139,631.46	90,834.61
销售费用	六、28	6,275.00	-
管理费用	六、29	2,989,607.08	1,463,719.19
财务费用	六、30	696,763.05	891,419.87
资产减值损失	六、31	-39,709.13	-8,703.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他收益	六、32	119,213.23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608,629.54	1,982,381.56
加：营业外收入	六、33	-	52,09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608,629.54	2,034,476.56
减：所得税费用	六、34	774,934.74	937,959.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383,564.28	1,096,516.8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383,564.28	1,096,516.86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383,564.28	1,096,516.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383,564.28	1,096,516.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07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07	0.07

法定代表人：董鑫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淑红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6,032,339.07	3,477,401.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1)	14,565,096.55	7,755,64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597,435.62	11,233,048.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5,316,152.64	8,246,751.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044,189.73	1,330,617.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512,645.53	1,718,738.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2)	6,350,364.51	1,326,78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223,352.41	12,622,88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374,083.21	-1,389,840.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3)	9,134,188.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134,188.00	2,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547,254.60	1,028,342.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547,254.60	1,028,342.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3,066.60	971,657.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1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4,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8,0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700,700.00	932,705.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00,700.00	7,432,705.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00,700.00	597,294.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260,316.61	179,111.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182,989.74	6,102,77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443,306.35	6,281,890.95

法定代表人：董鑫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淑红

第八节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

1、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除上述事项外，本期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经营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热力供应属于供热地区冬季生活必需品，且不同地区供热长短有所差别。沈阳市每年的 1-3 月份、11-12 月份为供暖季，公司的供暖收入按供暖期（当年 11 月至次年 3 月）实现的供暖收入在供暖期间平均结转。

二、报表项目注释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北方热电”)的前身为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系经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 2005 年 6 月 21 日成立,经历次变更后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774819538N,注册资本:2,003.60 万元;法定代表人:董鑫博;经营范围:电力生产、供热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5 年 6 月 15 日,李惠泉、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出资经辽宁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辽政会验字[2005]第 153 号验资报告验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14,600,000.00	实物资产、 房产	73.00%
2	李惠泉	5,400,000.00	货币	27.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有限公司用于出资的固定资产经辽宁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辽政会评报字[2005]第 019 号评估报告,评估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有限公司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房产的总评估值为 1,462.09 万元。

2005 年 7 月 28 日,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关于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同意李惠泉将其持有的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 27.0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董鑫博。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14,600,000.00	实物资产、 房产	73.00%
2	董鑫博	5,400,000.00	货币	27.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2007 年 1 月 22 日,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关于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同意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 73.0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董友庆。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董友庆	14,600,000.00	实物资产、房产	73.00%
2	董鑫博	5,400,000.00	货币	27.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2014 年 2 月 27 日，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关于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同意董友庆将其持有的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 24.0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董鑫博。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董鑫博	10,200,000.00	货币、实物资产、房产	51.00%
2	董友庆	9,800,000.00	实物资产、房产	49.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因股东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有限公司以非货币出资 14,600,000.00 元尚未办理产权转移手续，2015 年 3 月 3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00.00 元减少至 5,400,000.00 元，股东董友庆退出股东会，并于 2015 年 3 月 5 日，在沈阳日报登报公示，减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董鑫博	5,400,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5,400,000.00		100.00%

2015 年 5 月 13 日，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关于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同意董鑫博将其持有的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 49.0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董友庆。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董鑫博	2,754,000.00	货币	51.00%
2	董友庆	2,646,000.00	货币	49.00%
合计		5,400,000.00		100.00%

2015 年 5 月 25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5,400,000.00 元增至 12,000,000.00 元，其中：董鑫博认缴增资款金额为 3,366,000.00 元，董友庆认缴增资款金额为 3,234,000.00 元，上述增资全部为货币资金增资，用于增资的出资额已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缴足，本次增资经辽宁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辽政信会验[2015]016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董鑫博	6,120,000.00	货币	51.00%
2	董友庆	5,880,000.00	货币	49.00%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2015 年 7 月 7 日，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公司整体变更为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由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并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各发起人根据各自对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获得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相应的股份数量；各股东同意以沈阳市沙岭供热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15,681,601.81元（其中：实收资本为12,000,000.00元，未分配利润为3,681,601.81元），以净资产中的12,000,000.00元按1:1的比例折为12,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壹元，其余人民币3,681,601.81元全部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6月18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15）京会兴审字第10010187号”《审计报告》。

2015年6月24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01-318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395.29万元。

2015年6月25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10010031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发起人的出资已按时足额缴纳。

本公司股改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董鑫博	6,120,000.00	51.00%
2	董友庆	5,880,000.00	49.00%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2015年8月13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本公司核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注册号：210100000050681，注册资本：1200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电力生产、供热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3月28日，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关于增加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股东会决议，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000.00元增至15,236,000.00元，增资部分由新增加的9名股东认缴，其中：沈阳合缘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金额为2,260,000.00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904,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1,356,000.00元）；沈阳合份机电设备销售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金额为2,200,000.00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88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1,320,000.00元）；代增福出资金额为600,000.00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24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360,000.00元）；高子侠出资金额为500,000.00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2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300,000.00元）；王忠玲出资金额为750,000.00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3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450,000.00元）；高铭晨出资金额为400,000.00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16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240,000.00元）；冯耿出资金额为280,000.00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112,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168,000.00元）；巩富芹出资金额为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600,000.00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24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360,000.00元）；董长友出资金额为500,000.00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2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300,000.00元）。上述增资全部为货币资金增资，用于增资的出资额已于2016年4月14日之前缴足，本次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10010033号验资报告，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董鑫博	6,120,000.00	40.17%
2	董友庆	5,880,000.00	38.59%
3	沈阳合缘商务信息咨询中心	904,000.00	5.93%
4	沈阳合份机电设备销售中心	880,000.00	5.78%
5	代增福	240,000.00	1.58%
6	王忠玲	300,000.00	1.97%
7	高子侠	200,000.00	1.31%
8	巩富芹	240,000.00	1.58%
9	高铭晨	160,000.00	1.05%
10	冯耿	112,000.00	0.73%
11	董长友	200,000.00	1.31%
合计		15,236,000.00	100.00%

2016年6月3日，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关于增加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股东会决议，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5,236,000.00元增至20,036,000.00元，增资部分由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款转增实收资本。本次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10010051号验资报告，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董鑫博	8,048,065.00	40.17%
2	董友庆	7,732,455.00	38.59%
3	沈阳合缘商务信息咨询中心	1,188,799.00	5.93%
4	沈阳合份机电设备销售中心	1,157,238.00	5.78%
5	代增福	315,610.00	1.58%
6	王忠玲	394,513.00	1.97%
7	高子侠	263,009.00	1.31%
8	巩富芹	315,610.00	1.58%
9	高铭晨	210,407.00	1.05%
10	冯耿	147,285.00	0.73%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11	董长友	263,009.00	1.31%
	合计	20,036,000.00	100.00%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21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电力生产、供热服务。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5“收入”、四、12“无形资产”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1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

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

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

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

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及政府部门组合	按与交易对象划分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外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生产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5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

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

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5、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结合本公司产品风险报酬转移时点及其判断依据，本公司供暖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本公司供暖收入按照与被供暖方确认的实际供暖面积，同时根据沈阳市物价局批准的供暖价格确认。2008年11月18日，沈阳市物价局下发了沈价审批[2008]92号《关于调整供暖价格的通知》调整了供暖价格，居民住宅供暖价格统一调整到每平方米建筑面积28.00元；非居民供暖价格统一调整到每平方米建筑面积32元，自2008-2009年度供暖期开始执行。2015年10月23日，沈阳市物价局下发了沈价发[2015]25号《关于调整居民供热价格的通知》调整了居民供热价格，居民供热价格由28元/平方米调整为26元/平方米（建筑面积），自2015-2016年度供暖期开始执行。

公司自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核算期。公司供暖收入的月份结转比例为将供暖期（当年11月至次年3月）实现的供暖收入在供暖期间平均结转。

（2）一次性收取的供热管网入网费收入的确认

按照财政部财会字[2003]16号《关于企业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会计处理的规定》，公司作为提供城市供热服务的企业，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中明确规定了未来提供服务的期限，因此，对于公司收取的入网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分期确认收入。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

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

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3%、11%、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3%计缴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6年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下发了财税[2016]94号文件《关于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文件规定对“三北地区”(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辽宁省、大连市、吉林省、黑龙江省、山东省、青岛市、河南省、陕西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青海省)的供热企业,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对向居民供热而收取采暖费的供热企业,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3、其他说明

本公司从事挂网服务的收入,原先按3%税率计缴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从事挂网服务的收入,自2016年5月1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新项目税率为11%,老项目税率为3%。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13.09	15,311.76
银行存款	7,442,793.26	3,167,677.98
合计	7,443,306.35	3,182,989.74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	174,738.72
商业承兑汇票	430,928.00	560,591.34
合计	510,928.00	735,330.06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118,734.63	100.00	340,918.70		7,777,815.93
关联方及政府部门组合	3,360,667.44	41.39			3,360,667.44
账龄组合	4,758,067.19	58.61	340,918.70	7.17	4,417,148.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8,118,734.63	100.00	340,918.70		7,777,815.9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	8,161,655.84	100.00	322,961.01		7,838,694.83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备的应收款项					
关联方及政府部门组合	2,241,350.82	27.46			2,241,350.82
账龄组合	5,920,305.02	72.54	322,961.01	5.46	5,597,344.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8,161,655.84	100.00	322,961.01		7,838,694.83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761,637.72	188,081.89	5.00
1 至 2 年	464,490.84	46,449.08	10.00
2 至 3 年	531,938.63	106,387.73	20.00
合计	4,758,067.19	340,918.70	—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381,389.89	269,069.50	5.00
1 至 2 年	538,915.13	53,891.51	10.00
合计	5,920,305.02	322,961.01	—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及政府部门组合	3,360,667.44		
合计	3,360,667.44		

(续)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及政府部门组合	2,241,350.82		
合计	2,241,350.82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957.69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沈阳市于洪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2,445,487.36	1 年以内	30.12
沈阳坤业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7,967.70	1 年以内	22.02
沈阳市于洪区沙岭街道办事处	非关联方	915,180.08	0-3 年	11.27
沈阳紫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6.16
辽宁地威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2,706.61	0-3 年	4.96
合计		6,051,341.75		74.53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欠款。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6,473,381.37	99.40	13,876,129.97	96.33
1 至 2 年	100,000.00	0.60	528,205.14	3.67
合计	16,573,381.37	—	14,404,335.11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
辽宁新北方热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0	1 年以内	48.27
沈阳德轩煤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0,000.00	1 年以内	38.62
舒兰市吉蒙煤炭经销站	非关联方	1,462,706.00	1 年以内	8.83
辽宁北美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500.00	1 年以内	0.64
沈阳羽元阳世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0-2 年	0.60
合计		16,069,206.00		96.96

(3) 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欠款。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9,871.38	100.00	11,566.07		658,305.31
关联方及政府部门组合	449,000.00	67.03			449,000.00
账龄组合	220,871.38	32.97	11,566.07		209,305.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69,871.38	100.00	11,566.07		658,305.3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23,207.88	100.00	69,232.89		1,753,974.99
关联方及政府部门组合	449,000.00	24.63			449,000.00
账龄组合	1,374,207.88	75.37	69,232.89	5.04	1,304,974.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23,207.88	100.00	69,232.89	-	1,753,974.99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0,321.38	11,016.07	5.00
5 年以上	550.00	550.00	100.00
合计	220,871.38	11,566.07	—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73,657.88	68,682.89	5.00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5 年以上	550.00	550.00	100.00
合计	1,374,207.88	69,232.89	—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及政府部门组合	449,000.00		
合计	449,000.00		—

(续)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及政府部门组合	449,000.00		
合计	449,000.00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计提坏账准备金额；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7,666.82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03,012.50	1,356,991.50
押金保证金	450,950.00	450,950.00
保险	15,908.88	15,266.38
合计	669,871.38	1,823,207.8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沈阳市供热管理办公室	保证金	449,000.00	2-5 年以上	67.03	
蔡佳晨	备用金	60,113.00	1 年以内	8.97	3,005.65
陈丹	备用金	58,912.10	1 年以内	8.79	2,945.61
黄勇	备用金	49,200.00	1 年以内	7.34	2,460.00
牟月	备用金	34,028.00	1 年以内	5.08	1,701.40
合计	—	651,253.10	—	97.21	10,112.66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欠款。

6、存货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91,153.04		2,291,153.04
合计	2,291,153.04		2,291,153.04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062,995.35		10,062,995.35
合计	10,062,995.35		10,062,995.35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所得税		640,374.29
待抵扣进项税额	725,622.18	
合计	725,622.18	640,374.29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634,961.96	54,979,970.36	1,508,278.17	305,642.05	66,428,852.54
2、本期增加金额		193,859.44			193,859.44
(1) 购置		193,859.44			193,859.44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9,634,961.96	55,173,829.80	1,508,278.17	305,642.05	66,622,711.9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611,888.09	11,116,600.44	975,201.81	155,913.42	15,859,603.76
2、本期增加金额	228,830.28	2,552,170.06	115,486.62	31,111.08	2,927,598.04
(1) 计提	228,830.28	2,552,170.06	115,486.62	31,111.08	2,927,598.0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840,718.37	13,668,770.50	1,090,688.43	187,024.50	18,787,201.80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94,243.59	41,505,059.30	417,589.74	118,617.55	47,835,510.18
2、期初账面价值	6,023,073.87	43,863,369.92	533,076.36	149,728.63	50,569,248.78

(2)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管网-公共	5,541,901.12		5,541,901.12	5,541,901.12		5,541,901.12
管网-澳源	2,598,491.92		2,598,491.92	2,570,491.92		2,570,491.92
合计	8,140,393.04		8,140,393.04	8,112,393.04		8,112,393.0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管网-公共	7,167,374.46	5,541,901.12				5,541,901.12
管网-澳源	2,983,555.00	2,570,491.92	28,000.00			2,598,491.92
合计	10,150,929.46	8,112,393.04	28,000.00			8,140,393.04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管网-公共	77.32	77.32				自筹
管网-澳源	87.09	87.09				自筹
合计	—	—			—	—

10、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锅炉主体	-	1,841,653.00
合计	-	1,841,653.00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05,725.02	99,000.00	5,404,725.0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90,882.20	6,760.04	997,642.24
2、本期增加金额	54,048.12	4,950.00	58,998.12
(1) 计提	54,048.12	4,950.00	58,998.1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44,930.32	11,710.04	1,056,640.3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60,794.70	87,289.96	4,348,084.66
2、期初账面价值	4,314,842.82	92,239.96	4,407,082.78

(2)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数
----	------	--------	--------	--------	-----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数
沈阳春天供暖有限公司并网补偿费	9,833,333.33		499,999.98		9,333,333.35
辽宁新北方热力有限公司并网补偿费	4,916,666.67		250,000.02		4,666,666.65
合计	14,750,000.00		750,000.00		14,000,000.00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2,484.77	88,121.20	392,193.90	98,048.47
合计	352,484.77	88,121.20	392,193.90	98,048.47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抵押并保证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保证借款	6,400,000.00	6,400,000.00
合计	15,400,000.00	15,400,000.00

注：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质押借款质押物,参见附注九、其他注重事项。

担保借款的担保人名单,参见附注九、其他重要事项。

15、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854,148.47	18,104,430.41
1-2 年	427,858.20	146,660.40
2-3 年	50,000.00	102,406.00
3 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合计	23,352,006.67	18,373,496.81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585,640.34	20,704,043.49
合计	585,640.34	20,704,043.49

(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0,886.61	1,594,846.35	1,726,502.96	199,23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1,968.50	171,968.5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30,886.61	1,766,814.85	1,898,471.46	199,23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7,183.00	1,594,846.35	1,722,799.35	199,230.00
2、职工福利费		46,421.18	46,421.18	
3、社会保险费		116,467.47	116,467.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99,174.96	99,174.96	
工伤保险费		10,062.30	10,062.30	
生育保险费		7,230.21	7,230.21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03.61	38,326.79	42,030.4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30,886.61	1,796,061.79	1,927,718.40	199,23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5,060.00	165,060.00	
2、失业保险费		6,908.50	6,908.50	
合计		171,968.50	171,968.50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20%、1%（2017 年 5 月后失业保险缴存比例调整为 0.50%）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63,104.61
企业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602.58
房产税	8,776.09	8,776.09
土地使用税	14,368.77	14,368.77
个人所得税	6,110.08	4,420.39
教育费附加		15,258.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172.17
印花税		651.70
合计	29,254.94	852,354.56

19、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哈尔滨银行五爱支行	38,500.00	42,350.00
合计	38,500.00	42,350.00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暖费		0.39
保险费		8.00
董友庆	2,419,000.00	
合计	2,419,000.00	8.39

本期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详见本附注“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4,912,412.28	3,998,993.58
合计	4,912,412.28	3,998,993.58

22、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一年内到 期金额	递延收益列 报金额	形成原 因
政府 补助	775,710.00		43,095.00	732,615.00	86,190.00	646,425.00	脱硫项 目补助
政府		9,134,188.00	76,118.23	9,058,069.77	913,418.76	8,144,651.01	供热联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补助							网补贴
挂网费 收入	39,281,828.04		1,956,401.76	37,325,426.28	3,912,803.52	33,412,622.76	
合计	40,057,538.04	9,134,188.00	2,075,614.99	47,116,111.05	4,912,412.28	42,203,698.77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脱硫项目补助	775,710.00		43,095.00		732,615.00	与资产相关
供热联网补贴		9,134,188.00	76,118.23		9,058,069.7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75,710.00	9,134,188.00	119,213.23		9,790,684.77	

23、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36,000.00						20,036,000.00

24、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3,725,601.81			3,725,601.81
合计	3,725,601.81			3,725,601.81

2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25,159.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25,159.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3,564.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08,723.55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874,330.91	24,809,606.22	16,392,332.12	11,972,680.06
合计	27,874,330.91	24,809,606.22	16,392,332.12	11,972,680.06

(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
联恒工业(沈阳)有限公司	1,293,547.33	4.64
沈阳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22,477.31	2.59
沈阳紫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65,486.73	0.95
沈阳安东机电工贸有限公司	205,529.20	0.74
沈阳瀚邦机床有限公司	175,713.98	0.63
合计	2,662,754.55	9.55

2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0.74
教育费附加		1,900.53
营业税		38,010.58
房产税	52,656.54	18,830.90
土地使用税	86,212.62	28,737.54
印花税	762.30	694.32
合计	139,631.46	90,834.61

2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促销款	6,275.00	
合计	6275.00	

2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2,882.89	885,915.90
中介服务费	724,666.75	25,000.00
税费	33,123.39	109,436.09
折旧摊销	1,037,942.76	238,262.03
车辆使用费	96,266.80	80,499.29
办公费用	24,100.79	38,635.09
业务招待费	46,798.00	47,227.30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33,825.70	38,743.49
合计	2,989,607.08	1,463,719.19

3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96,850.00	898,270.47
减：利息收入	2,729.95	8,959.80
手续费	2,643.00	2,109.20
合计	696,763.05	891,419.87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9,709.13	-8,703.17
合计	-39,709.13	-8,703.17

32、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脱硫项目政府补助	43,095.00	
供热联网政府补助	76,118.23	
合计	119,213.23	

3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3,095.00	
补偿款		9,000.00	
合计		52,095.00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脱硫项目		43,095.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3,095.00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65,007.47	935,783.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27.27	2,175.79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774,934.74	937,959.70

3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729.95	8,959.80
营业外收入		9,000.00
收到往来款项	14,562,366.60	7,737,688.10
合计	14,565,096.55	7,755,647.9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项	5,181,000.00	824,559.09
付三项期间费用	1,169,364.51	502,222.97
合计	6,350,364.51	1,326,782.0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134,188.00	
合计	9,134,188.0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83,564.28	1,096,516.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708.23	-8,703.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27,598.04	2,118,242.38
无形资产摊销	58,998.12	56,406.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8,350.00	898,270.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27.27	2,175.79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71,842.31	-171,873.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92,865.62	-206,829.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472,225.64	-5,174,046.6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4,083.21	-1,389,840.5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43,306.35	6,281,890.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82,989.74	6,102,778.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60,316.61	179,111.9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443,306.35	3,182,989.74
其中：库存现金	513.09	15,311.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42,793.26	3,167,677.9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43,306.35	3,182,989.74

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土地使用权	4,260,794.70	抵押贷款
锅炉房	1,578,666.24	抵押贷款
办公楼	2,871,895.66	抵押贷款
合计	8,711,356.60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董友庆和董鑫博。董友庆、董鑫博二人系父子关系，双方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沈阳合缘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持股比例 5.93%）
沈阳合份机电设备销售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持股比例 5.78%）
王忠玲	股东（持股比例 1.97%）
代增福	股东（持股比例 1.58%）
巩富芹	股东（持股比例 1.58%）
高子侠	股东（持股比例 1.31%）
董长友	股东（持股比例 1.31%）
高铭晨	股东（持股比例 1.05%）
冯耿	股东（持股比例 0.74%）
李晓晨	实际控制人配偶
张淑芬	实际控制人配偶
辽宁惠天热力供暖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友庆控股

5、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董鑫博	6,400,000.00	2016-7-4	2017-7-3	否
董友庆		2016-7-4	2017-7-3	否
李晓晨		2016-7-4	2017-7-3	否
张淑芬		2016-7-4	2017-7-3	否
董鑫博	9,000,000.00	2016-10-10	2017-10-9	否
董友庆		2016-10-10	2017-10-9	否
李晓晨		2016-10-10	2017-10-9	否
张淑芬		2016-10-10	2017-10-9	否

6、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董友庆		5,300,000.00	2,881,000.00	2,419,000.00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董友庆	2,419,000.00	
合计		2,419,00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到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止到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一张，票号 0010006120981549 商业承兑汇票，前手背书单位为沈阳安东机电工贸有限公司，票据金额为 100,000.00 元，到期日为 2017 年 7 月 17 日，承兑单位为沈阳实力宝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九、其他重要事项

1、2016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 9,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0 日至 2017 年 10 月 9 日，本公司将价值 9,000,000.00 元的供热供暖收费权作为该笔借款合同的质押物，自然人李晓晨、董鑫博（本公司股东）、董友庆（本公司股东）、张淑芬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2016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 6,4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4 日至 2017 年 7 月 3 日，自然人李晓晨、董鑫博（本公司股东）、董友庆（本公司股东）、张淑芬、辽宁兴驰热力供暖有限公司、辽宁新北方热力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09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00.00
小计		52,095.00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影响额		13,023.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9,071.2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7年1-6月	-6.30%	-0.07	-0.07
	2016年1-6月	6.44%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7年1-6月	-6.30%	-0.07	-0.07
	2016年1-6月	6.13%	0.07	0.07

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1日